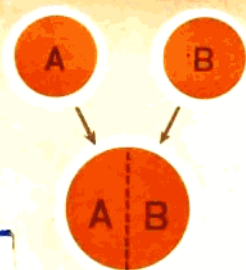


企业兼并研究

席春迎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序 言

伍 柏 麟

企业兼并，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实践过程中提出的一个有重要意义的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

在我国实行高度集权的，排斥商品经济的计划经济体制年代里，企业兼并问题无论理论上或是实践上都是提不出来的。长期以来，我们往往把商品经济等同为资本主义经济，从而也很自然地把内在于商品经济过程中的竞争、企业破产、企业兼并等等当作资本主义特有的现象，认为这些是与社会主义格格不入的。那时，企业是国家行政机关的附属物，企业的生产和分配，由国家有关的行政主管部门来确定，企业不负盈亏责任，有了盈余统统往国家财政这个大锅里倒，亏损了则伸手向国家要。企业既没有依靠自己经济力量兼并其他企业以扩大经济规模、节约费用获取更多利润的动力，也不存在经营亏损后被兼并遭破产的压力。于是乎，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可以出现这样的情况：有些经营状况差的企业从建立之初就年年亏损，几十年下来亏进了几倍于建厂时和后来追加的投资，但这些债台高筑、早已资不抵债的企业，却仍然可以依靠国家每年拿出大量财政补贴心安理得安然无恙地存在下去。固然，我们也在全国范围内进行过几次所谓“关、停、并、转”运动，但那是单纯依靠行政命令拉郎配式地捏合而成，并非出于兼并企业和被兼并企业双方的自愿和主动行动；这种合并又是无偿的，劫富济贫式的，不是有偿转让。“关、停、并、转”中的“并”，常常只是传统体制下国家为克服总需求大大超过总供给，经济结构

严重失衡的困难而不得不采取的一种临时性措施，而不是把它作为社会主义经济资产存量整体转换与重组的内在机制，一旦措施稍有奏效，困难有所克服，一切又按老样子进行了。

自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即“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党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以及明确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以后，社会主义企业兼并问题，就成为应有之义了。

众所周知，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要求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的价值量，同时商品在市场上按照等价原则进行交换。就同一个部门而言，不同企业即使生产要素条件相同，由于经营管理好坏不一，生产商品所耗费的个别劳动时间也是不相同的。一般说来，少数企业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多数企业等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也必定有少数企业高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商品是天生的平等派，只认货不认人；在竞争机制作用下，生产者都只能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出售同类商品。结果，少数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企业得利多，相反，少数高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企业必然少得利、不得利以至于亏损。一方面少数企业有利润的积累，另一方面少数企业又有亏损的积累。有利润积累的企业，出于获得最大利润的冲动，必然有兼并面临破产威胁的亏损企业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降低费用等等动机，并在一定条件下变成兼并的行动。

从全社会资源配置角度看，根据社会对各种不同产品的需要量把资源按一定比例分配到各产业部门，是一条客观经济规律。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这一规律的要求也是通过价值规律的等价交换过程实现的。某一部门商品供给总量超过需求总量，表现社会配置在这一部门的资源过多，相反的情况则表明，资源配置在该部门显得过少。这时，商品供给总量超过需求总量部门的商品价

格就会下跌，情况相反的部门商品价格上涨，只有供给与需求平衡的部门商品价格才是比较稳定的。正是这种商品之间的相对价格体系及其变动趋势，反映出全社会产品结构、产业结构、资源配置比例的平衡或失衡。商品需求量大于供给量因而价格上涨，价格超过其价值的部门，是全社会最有利的部门，反之则是最不利的部门。经营有利部门的商品生产者，在获得最大利润的冲动的下，不仅有兼并同一部门内亏损企业的强烈动机，而且有兼并与它们有关的前向部门和后向部门企业的强烈动机。马克思关于产业资本循环的理论表明，产业资本循环必须经过一个生产过程和两个流通过程， $G-\bar{W}$ 购买过程和 $\bar{W}'-G'$ 售卖过程。生产者在这两个过程中，是需要耗费时间和支付成本的，而且要冒市场不稳定的风险。例如，搜集和整理了解的市场信息，寻找交易对手并进行谈判的签约，长期合同缺乏灵活性所冒的价格等风险，以及广告费用等，这些可统称之为市场运行的交易费用或商业费用。如果企业扩大规模，把前向部门和后向部门的企业兼并过来，使原来企业外部的交易过程变为企业内部的组织过程，这就可以节约交易费用以避免交易过程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保证企业获取最大利润。

再从动态的产业演进的规律看，由于科学技术的进步，社会需求的变化，产业结构、产品结构总是不断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变化，这是生产力发展的一般规律。一般说来，一个产业，尤其是制造业和它的产品都有它自己的投入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这样一个生命周期。适应于这种周期，商品生产者也必须进行产品以至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更新，否则就有可能在竞争中被淘汰。调整和更新产品以至产业结构，就要从某一处于衰退期的产业部门或产品生产退出，进入另一个处于成长期或成熟期的部门或产品的生产。退出与进入产业可以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利用原企业的自有和借入资金建立新企业从而进入新产业，另一种

是出售原有企业资产，购买从事新产业的企业，即通过企业兼并的方式。前一种方式依靠资产增量形成新企业，需要的时间长，还可能遇到许多进入壁垒；后一种方式由于是资产存量整体一次性转移，可以迅速进入新产业，而且由于可以利用被兼并企业的各种资源，可以更早更多地获取进入新产业、生产新产品的收益。产业演进规律和产品寿命周期现象进一步表明，商品生产者不仅要兼并同一部门内的其他企业，兼并相关部门的其他企业，甚至与本身经营业务丝毫不搭界的企业也是要兼并的，只要这些部门预示着更大的利益。

由此可见，企业兼并是商品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是任何一种商品经济制度下都会出现的合乎规律的现象。

资本主义是商品经济获得充分发展的时代，因此，历史上也只有资本主义社会出现过大规模的企业兼并现象。资本主义企业兼并是资本家剥夺资本家，这样会造成大量工人失业和经济波动，导致社会资源浪费和破坏，并从自由竞争走向垄断。与此同时，企业兼并对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生产力的提高起着不可缺少的作用。同一部门内通过兼并机制，使商品质量低，产品无销路，创新无能力，经济效益差的企业被淘汰；产品质量高，销售旺，技术先进，经济效益好的企业得以存在和发展，它意味着社会资源在一个部门得到优化配置，充分合理的利用，社会劳动生产力获得不断提高。就不同部门而言，通过兼并机制，使整个社会的资产存量处于流动变化状态，对于产业结构、产品结构、产业和企业组织结构的不调整，不断升级，不断趋于动态优化，起着重要作用；它意味着通过社会资产存量在各产业部门和产品生产上的重新组合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使全社会生产力能不断迈向更高的发展阶段。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发展史告诉我们，几乎每一次大的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企业规模、企业组织结构的演变，都

伴随着企业兼并浪潮的出现；换言之，每一次大的企业兼并浪潮之后，都会出现新的更合理的产业结构格局和新的企业组织规模和结构。可以说，如果没有企业兼并这种资产存量整体流动机制的存在，商品经济就不可能迅速发展，资本主义生产也不可能达到今天这样高的水平。

社会主义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既然也是商品经济，作为商品经济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企业兼并现象自然不可避免。问题是，企业兼并与公有制为基础是否矛盾，会不会削弱作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基础的公有制？应该明确，这里所指的企业兼并，主要是公有制企业之间的兼并，或者说是公有企业产权的有偿转让或买卖，因此并不存在损害或变更资产公有的性质。相反，如果不允许企业兼并，让那些经营不善，亏损累累，资不抵债的企业，靠吃国家财政补贴过日子企业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地存在下去，社会资源被极大地浪费，公有资产不断地被蛀蚀，那才是削弱和破坏公有制呢！如果让经营好、效益高的企业兼并它们，使资源得到优化配置和充分合理利用，公有财产不断增长，那才有利于公有制的巩固和发展。进一步看，全社会的公有资产处于不断的流动状态，不以实物形态凝固在某产业部门和企业，通过兼并机制，使它具有选择性，向经营效率更高、效益更好的地区、产业和企业流动和集中，进入最具发展前途、能在全产业中起主导作用的新兴高技术产业，才有利于改变我国现存的严重的结构性矛盾，为社会经济总量平衡造成相应的结构基础，也有利于使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和产业、企业组织结构迈上新台阶，从而使公有制基础地位得到巩固，对国民经济的主导作用得到更有力的发挥。社会主义虽然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但这决不意味着要把亏损企业包下来，无休止地包下去，也不意味着只能用行政手段调整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而不允许企业兼并等市场机制“插足”。在企业兼并问题上，计划应起主导作用，规范作用，而不应

该包办代替，其基础应该是让兼并企业与被兼并企业通过市场机制来实现。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企业兼并日益成为改革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我国的城市体制改革，以增强国营大中型企业活力为中心，旨在使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首先从利益机制入手，采取多项“放权让利”措施，这对增强企业活力起过重要作用，却难以从根本上解决转变经营机制问题。以后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虽调动了承包者的经营积极性，又部分解决了企业内部活力和经营机制问题；但它主要还是解决国家和企业的纵向分配关系，还不能解决企业从财产方面通过横向关系增强扩张活力和压力问题。在“放权让利”和承包经营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企业间横向经济联合和租赁制，一方面还囿于产权关系不变，另一方面又为企业兼并即企业产权有偿转让创造了条件。

我国的企业兼并现象，正是在 80 年代初的那次“关、停、并、转”的基础上，通过发展横向联合和租赁制而自然出现的。1985 年化工部所属的第一胶片厂兼并河北保定市的感光化学厂，响起了我国企业兼并的先声。1987 年 7 月，北京市齿轮总厂以 505 万元购买区属金属工艺制品厂，更以其兼并规模可观和在国内外引起巨大反响而成为中国企业兼并诞生的标志。自此以后，企业兼并在全国迅速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到 1989 年 10 月，全国被兼并企业达到 3424 个。自从我国经济进入治理整顿阶段以后，随着严重通货膨胀的被克服，市场疲软，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企业组织结构矛盾越来越突出，近年来，企业兼并便在这种背景下更迅速地发展起来。

应该看到，企业兼并在我国出现还为时不长，在这一领域中还有许多我们不熟悉的问题。社会主义企业兼并与资本主义企业兼并虽然会遇上一些类似的问题，但资本主义兼并无所谓“大鱼吃

“小鱼”还是“小鱼吃大鱼”，都是私有制剥夺私有制，问题比较简单；也不必考虑工人失业等社会后果，我们就有许多经济、社会、思想价值和传统观念等问题要从理论上、政策操作上进行研究。

从经济理论角度看，微观上需要深入探讨企业兼并的原因、动机究竟是什么；哪种类型和条件下兼并是可取的；兼并需要创造什么样的制度环境；兼并双方的产权如何界定，评估的资产范围究竟应多大、价格如何确定，等等。宏观方面要研究企业兼并与所有制结构是什么关系，如何能使企业兼并加强而不是削弱公有制的主导地位和作用；如何使企业促使资源在部门内和全社会达到更合理而有效的配置，产品结构、产业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平衡发展和不断高度化；兼并与垄断是什么关系；跨国兼并以及国家对兼并应采取什么政策等，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呈现在我们面前席春迎所著的《企业兼并研究》是他近年来广泛深入调查和认真探索的成果。他在复旦大学经济系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将调查资料和研究所得整理成书，从兼并一般原理开始，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有关企业兼并的各方面问题，特别是宏观方面的问题，提出了一些新思想、新见解，对不少问题进行了富有启发性的深入分析，是目前国内同类著作中颇不多见的一种。尽管由于我国企业兼并的实践还处于起步阶段，实际资料还很不充分，因此，有些看法难免还不成熟，甚至还不够妥贴，但对于一个青年经济理论工作者来说，能够写出这样一本学术著作来，已经是很不容易的了。

1992年1月20日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序言	(1)
导言	(1)
1. 企业兼并的产生及微观动机	(9)
1.1 企业兼并的界说	(9)
1.2 企业兼并产生的一般原因	(16)
1.3 企业兼并的微观动机	(31)
1.4 中国企业兼并的产生及其微观动机	(37)
2. 企业兼并的类型	(46)
2.1 企业兼并的分类方法	(46)
2.2 横向型企业兼并分析	(54)
2.3 纵向型企业兼并分析	(66)
2.4 混合型企业兼并分析	(75)
2.5 企业兼并类型的演变	(80)
3. 企业兼并与资源配置	(89)
3.1 资源配置的一般分析	(89)
3.2 企业兼并与资源配置(一)产业组织	(96)
3.3 企业兼并与资源配置(二)产业结构	(115)
3.4 企业兼并与资源配置(三)地区经济结构	(125)
4. 企业兼并与所有制结构	(138)
4.1 所有制产业结构的周期变化	(138)
4.2 企业兼并与所有制结构的优化	(144)
4.3 各种所有制结构间企业兼并分析	(147)
5. 企业兼并与经济周期	(163)

5.1 企业兼并周期.....	(163)
5.2 经济周期对企业兼并的影响.....	(167)
5.3 企业兼并对经济周期的影响.....	(178)
5.4 我国的经济周期与企业兼并.....	(193)
6. 企业兼并与垄断.....	(199)
6.1 企业兼并与垄断的非同步性.....	(199)
6.2 对垄断的再认识.....	(208)
6.3 中国企业兼并与垄断.....	(217)
7. 跨国企业兼并.....	(223)
7.1 跨国企业兼并的产生及其发展现状.....	(223)
7.2 跨国企业兼并分析.....	(230)
7.3 中国的跨国企业兼并.....	(239)
8. 企业兼并的制度环境.....	(243)
8.1 企业兼并的一般制度环境.....	(243)
8.2 中国企业兼并的限制因素.....	(258)
8.3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与企业兼并的耦合.....	(268)
9. 企业兼并的政策选择(代结束语).....	(275)
后记.....	(286)

导 言

一

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往往伴随着新的改革形式的出现。而一种新的改革形式的出现既标志着新的经济因素的产生，又反映着人们思想观念的变化。企业兼并——一个曾被贴上资本主义标签的经济现象却作为一种新的改革形式在中国大地上悄悄地萌生。

历史将会记载这一重要的历史事件。1987年7月25日，北京齿轮总厂以505万元购买了北京朝阳区工业局所属的金属工艺制品厂，标志着中国企业兼并的诞生^①。全国乃至世界为之哗然。《人民日报》、《经济日报》、《中国日报》、中央电视台等国内新闻单位迅速予以报道。美国的《时代周刊》、《华尔街日报》也纷纷发表文章报道并评述了这一消息。自此，企业兼并在中国拉开了帷幕。在短短几年内，越来越多的企业走上了兼并之路，其发展速度之快是人们始料未及的。据国家体改委对27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不完全统计，到1989年10月已有2586个企业兼并了3424个企业。其中湖北、湖南、黑龙江、四川、河北等省，被兼并企业都超过了200家以上^②。1988年5月27日全国首家企业兼并市场在武汉开业，开业当天，就有30多家企业挂牌要求兼并和被兼并。四

① 在北京齿轮总厂兼并金属工艺制品厂前，保定市及武汉市还发生了几起类似的企业兼并，如：化工部第一胶片厂以每年向保定市交纳17万元的出资方式于1985年兼并了市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保定市感光化学厂等。但这些兼并影响面很小。

② 国家体改委《在治理整顿中进一步推进企业兼并》，载于《经济体制改革内部参考》1989年第11期。

川重庆也建立了类似的企业产权转让市场。

这是一项重大的改革实践！理论界有人把企业兼并称之为“中国企业改革的第三次浪潮”^①它的出现无疑会对中国经济生活的各个层面产生强烈的影响，对传统思想观念也会形成一定的冲击。不注意研究这种新的改革形式，我们就无法跟上改革的步伐，更无法积极地利用企业兼并去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中国企业兼并的出现可以说是实践先于理论，在企业兼并已广泛出现在中国大地上的时候，理论界才开始审慎地对待这一新的改革实践。1988年1月，国务院经济技术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和武汉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了“企业产权转让政策研讨会”。会议对我国近几年来出现的企业兼并给予较高的评价，并热情地加以鼓励和提倡。会后向中央领导提交了《企业产权转让政策的讨论报告》，受到中央领导和各方面的重视。同年4月下旬，国务院经济技术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与保定市人民政府联合召开了第一个“全国企业产权转让高级讲习班”。来自各省、市的领导及理论工作者系统地学习了我国企业兼并的理论与实践，此后全国各地结合本地实际也纷纷举办类似的讲习班、研讨会，从而把企业兼并的理论研究推向高潮。

企业兼并是我国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我们在改革实践中痛苦摸索的结果。它很可能从一个重要方面引导我们逼近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从短期来看，企业兼并可以盘活我国沉淀在市场底层的固定资产及配套的流动资金，通开资产存量与流量的界限，实现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使资产集中于效益高的企业，这既满足了优势企业的扩张欲望，又同时改造了劣势企业，从

① 企业改革的第一次浪潮是以简政放权、减税让利为主要内容，兼顾横向联合；第二次浪潮以两权分离为依据，以承包经营责任制和租赁制为主要内容，兼顾市场体系的完善。参见田源主编《中国企业产权转让》，经济日报出版社1988年4月版，第24页。

而从总体上提高了我国资产的营运效率。从长期来看,企业兼并会促进我国产业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合理转换,实现产业结构的高度化。有利于加快我国区域经济技术交流,促进区域间资金、技术转移,实现资产在区域间的优化配置。不仅如此,企业兼并还会启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向更深层次延伸,为企业改革、价格改革等提供新的改革思路。

二

企业兼并在中国的出现决不是一帆风顺的,而是经历了一个痛苦的嬗变过程。

马克思在其经典著作中把未来社会主义设想为一个没有商品经济的社会,因而就没有提出社会主义企业兼并理论。但是,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积累理论时,却把集中看作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没有资本集中,资本家就不可能在短时期内进行规模扩大再生产;没有集中,资本家就不可能获得最大限度的利润。马克思说:“这是已经形成的各资本的积聚,是它们的个体独立性的消灭,是资本家剥夺资本家,是许多小资本变成少数大资本。这一过程和前一过程不同的地方就在于,它仅仅以已经存在的并且执行职能的资本在分配上的变化为前提,因而,它的作用范围不受社会财富的绝对增长或积累的绝对界限的限制。资本所以能在这里,在一个人手中大量增长,是因为它在那里在许多人手中丧失了。这是不同于积累和积聚的本来意义的集中。”^①

当代的一些马克思主义学者都机械地把马克思的资本集中理论当作是资本主义特有的,社会主义不可能存在资本集中,似乎集中就是剥削,殊不知集中恰恰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竞争的必然产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6月版,第686页。

物。马克思对商品经济的一般理论的论述都蕴含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理论中，马克思的下面这段话很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不过总的说来，这也并不取决于个别资本家的善意或恶意。自由竞争使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规律作为外在的强制规律对每个资本家起作用，只要存在商品经济，竞争规律就起作用，资本集中就不可避免。但是，由于对这些问题的机械理解，在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中，没有资本(资金)集中理论，当然更没有企业兼并理论。这种理论至今对人们影响很大，以至于当企业兼并在中国出现时，许多人表现出迷惘、不满甚至愤懑。正是这种思想的存在造成了中国企业兼并的难产。

人们对社会主义企业兼并心存疑虑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对于公有制的片面理解，认为公有制的生产资料都归国家所有，自然就不可能存在企业兼并。还有的同志认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占主导地位，那就不能允许不同所有制企业之间的兼并，否则就是“倒退”。

但是，根植于商品经济内部的企业兼并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它是商品经济运行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只要一个社会不能超越商品经济阶段，那么企业兼并也就不可避免。

从1949年新中国建立到1984年，我们虽然从理论上视兼并作为资本主义所独有，但在实践中又不能完全把它抛开，1962年的“关、停、并、转”、1978年的“调整、整顿、巩固、提高”，事实上是我们不自觉地运用了“兼并”这一杠杆，只不过是靠行政手段推动的。1978年底开始的改革、开放为我国经济生活注入了新的因素，企业行为及人们的思想观念都发生了显著的变化。一些企业受过去“关、停、并、转”的启示，在双方无明确兼并意识的情况下，进行着实质上的兼并活动。不过，人们当时忌讳兼并的概念，即使到了1987年，理论界大多数人仍把企业兼并称为“企业产权转让”，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传统的经济理论留下的阴影。

社会主义国家对商品经济的认识经历了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从不承认到承认商品经济无疑是一个重大的理论突破，但是仅限于此还远远不够，必须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具体内容结合起来。最初我们只承认消费资料是商品，后来认识到生产资料也是商品，在商品经济的实践中又最终认识到作为生产要素集合体的企业也是商品，能够成为买卖对象。这从一个序列反映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不断深化的过程。从另一个序列看，从只承认竞赛到承认竞争再到承认兼并以至垄断，也反映了商品经济深化的同一过程。只有完成这些序列，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才能从深度和广度上得到较大的发展。

三

企业兼并不仅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参与国际竞争的需要。目前，企业兼并已成为各国进占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的一项最隐蔽也是最有力的手段。它已越出一国范围，而成为一个重要的国际经济范畴，甚至演变成一个政治范畴。

西方许多发展经济学家和我国的经济学家从不同角度探讨了发展中国家的 development 问题。但都忽视了组织资源问题。事实上，正是组织资源的短缺造成发展中国家国内企业没有达到规模经济，使资源处于低效运转状态，在国际贸易中又与发达国家存在着组织的不平等的竞争从而处于不利的贸易地位。

发展中国家组织资源的短缺一方面是由于缺乏发达的企业兼并机制，另一方面也与政府敌视企业兼并有关。发达国家的组织资源的成长则既有发达的兼并机制又有政府有意识的推动。60年代在许多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都出现了企业兼并浪潮，尤其是欧洲各国兼并规模很大。其国际背景在于美国大企业对于欧洲各国的挑

战。法国的政府官员和企业家都认为，如果说美国公司比法国公司更具创新和竞争力，那是因为它们比法国企业的规模大，因此逻辑的结论是如果法国工业要想适应国际挑战，谋求经济独立，必须提高法国企业的平均规模，使法国工业变得更为集中^①。因而法国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鼓励企业兼并从而使法国拥有了能同外国企业进行竞争的规模。英国于1966年成立了工业重组公司的组织，其宗旨是帮助英国通过结构改革和组织的改革以适应现代化的国际竞争条件，支持使国民经济能从中获得重大利益的方案，这一组织事实上导致英国一系列的企业兼并。日本政府在鼓励企业兼并方面更为典型，如1949年的产业合理化政策，1952年的《企业合理化促进法》等，都在一定程度上鼓励了企业兼并，形成了在世界上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美国是执行反托拉斯法比较彻底的国家，但尽管如此，从美国颁布的反托拉斯法令来看，基本上是越来越有利于兼并，每次新法令颁布之后，不仅兼并数量没有减少反而出现了兼并高潮，这从美国19世纪末期以来的企业兼并数目中可以很明显地看出这一点^②。

可以看出，“巨型化”已成为当今国际竞争的一项重要策略，发展中国家如果不能抓紧时机，从组织上创新，就谈不上和发达国家进行竞争。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许多发达国家已不满足于在国内扩大企业规模，而把触角伸到了国际市场。二次大战前，跨国公司进入输入国主要是以新建企业为主，但到50年代中期以后，跨国公司则开始采取企业兼并的办法，这既可以在较短时间内控制输入国的市场，又不需要承担新建企业的风险。80年代国

① 参见 John F. Winslow, (1973), "Conglomerates Unlimited, The Failure of Regulati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P.133.

② Samuel Richardson Reid (1976), "The New Industrial Order, Concentration, Regulation, and Public Policy" McGraw-Hill Book Company, P.3.

际企业兼并浪潮也正是由此而兴起。

开放的中国不能不受到这股浪潮的冲击。中国要参与国际竞争，就再也不能简单地停留在对兼并的敌视和谩骂上，而是要对兼并进行科学的分析，一方面通过制度创新为企业兼并创造一定的环境，另一方面政府也应通过一定的经济手段，促进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的形成，这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大势所趋。

四

企业兼并属于产业组织学的范畴，在国外有许多人专门对之进行研究，并出版了大量论著，而在我国产业组织学刚刚诞生，自然也就谈不上对兼并的研究，即使是有关国内企业兼并的论文也屈指可数，更没有译著出版。复旦大学龚维敬所著的《美国垄断资本集中》^①一书可能是国内第一也是唯一一部较全面地介绍美国企业兼并的论著，但由于该书主要是论述美国垄断资本集中，自然对兼并的研究也只能限于主要方面，1987年以来，国内也出版了几本有关企业兼并的论著^②，但整个说来缺乏全面、系统的分析，尤其是有关企业兼并的一般理论基本上没有涉猎，这就使我们难以认清企业兼并产生的深层原因及其意义。

本书作者力图比较系统地探讨企业兼并尤其是企业兼并对宏观经济的影响。全书除导言外共分九章。第一章运用科斯的“交易费用”概念论证了企业兼并产生，接着分析了企业兼并的微观动机。第二章首先在对兼并进行分类的基础上，从微观角度重点研究横向型、纵向型和混合型三种兼并形式，分析了这三种兼并形式

① 龚维敬：《美国垄断资本集中》，人民出版社，1986年4月版。

② 田源主编：《中国企业产权转让》（论文集），经济日报出版社，1988年4月版。马洪主编：《论企业买卖——改革中的企业兼并与产权有偿转让》，经济日报出版社，1988年11月版。